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7.8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7.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510100MA64MQW06J</u> ☐ 不适用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110102MA00GH6K26</u>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于 2026 年 9 月 3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新建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关于股东减持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的告知函》。其中：国新建源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 22,263,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3%。建信投资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 54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本次减持后，国新建源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54,887,944 股，持股比例由 17.86%减少至 17.00%。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股)	变动 前比 例 (%)	变动后股数 (股)	变动 后比 例 (%)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国新建源 股权投资 基金（成 都）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358,272,333	13.39	336,008,933	12.5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 ____（请 注明）	2026/03/20 — 2026/09/02
建信金融 资产投资 有限公司	119,424,111	4.46	118,879,011	4.44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 ____（请 注明）	2026/03/20 — 2026/03/20
合计	477,696,444	17.86	454,887,944	17.00	—	—

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宏盛华源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以及 2026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宏盛华源股东减持

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6年7月24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股东承诺的情形。

4、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股东严格遵守减持相关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